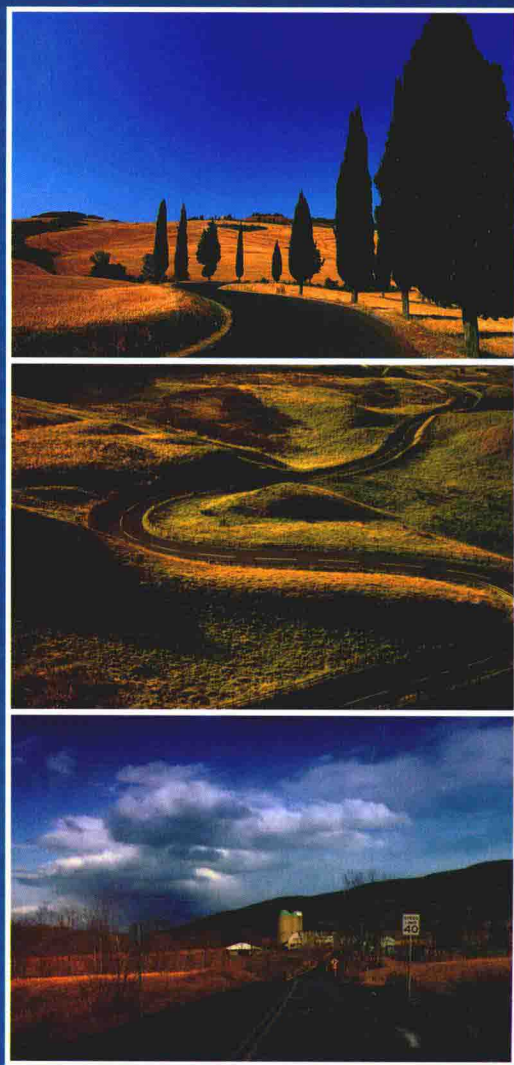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丛书

农村公路管理 养护实务

苏玉 钱恒顺 | 主编



人民交通出版社
China Communications Press

NONGCUN GONGLU GUANLI YANGHU SHIWU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丛书

要 录 容 内

农村公路管理 养护实务

苏玉 钱恒顺 | 主编

主 编 苏 玉 钱恒顺

副主编 杨龙翔 李 宏

杨汝才 刘 东

王凤利

尹世平

靳 伟

成 员 姚 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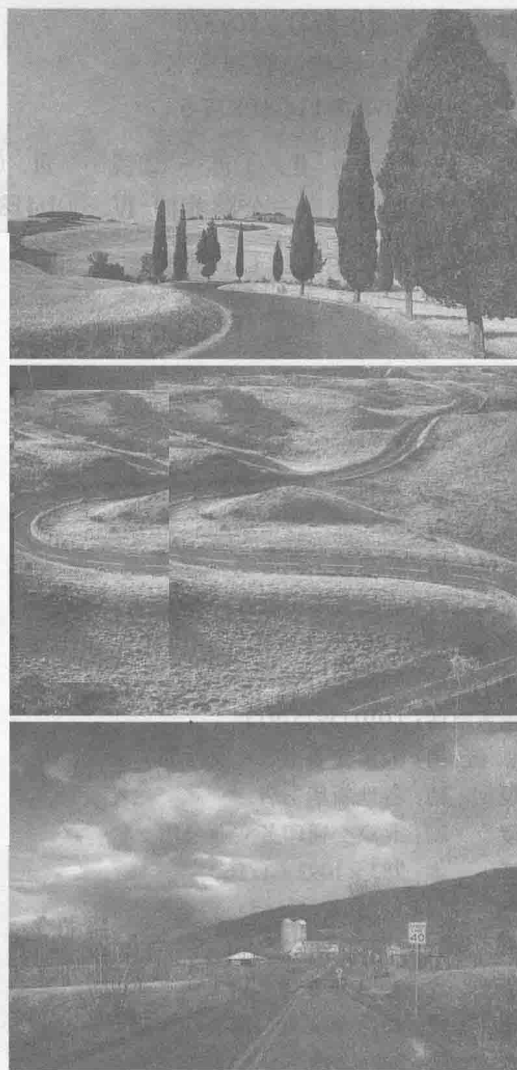
刘传科

王忠芳

统 稿 苏 玉

主 审 强广池

成 员 刘亚坤 葛 强



人民交通出版社
China Communications Press

NONGCUN GONGLU GUANLI YANGHU SHIWU

内 容 提 要

本书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丛书之一。主要介绍了农村公路路基、路面、桥梁、涵洞和隧道的养护技术;农村公路养护工作相关预案;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的职责、内容、工作标准、工作制度;农村公路养护安全作业;农村公路路政管理等内容。

本书可供从事农村公路养护与管理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参考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实务/苏玉,钱恒顺主编. —北

京:人民交通出版社, 2013.8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丛书)

ISBN 978-7-114-10878-5

I. ①农… II. ①苏… ②钱… III. ①农村道路—公路管理②农村道路—公路养护 IV. ①U41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08791 号

书 名: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实务

著 作 者:苏 玉 钱恒顺

责任编辑:陈志敏 谢海龙

出版发行:人民交通出版社

地 址:(100011)北京市朝阳区安定门外外馆斜街3号

网 址:<http://www.ccpres.com.cn>

销售电话:(010)59757973

总 经 销:人民交通出版社发行部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交通印务实业公司

开 本:787×1092 1/16

印 张:13.5

字 数:308 千

版 次:2013 年 8 月 第 1 版

印 次:2013 年 8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114-10878-5

定 价:35.00 元

(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的图书由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第一篇 绪论	1
第一章 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指导方针和政策	1
第二章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的分类	2
第二篇 管理养护工作职责	3
第一章 县乡公路管理处养护职责	3
第二章 乡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办公室工作职责	3
第三章 养护工作管理人员岗位工作职责	4
第三篇 管理养护工作内容	7
第一章 路面养护	7
第二章 路基构造物养护	7
第三章 桥梁涵洞养护	8
第四章 隧道养护	8
第五章 沿线设施养护	8
第六章 公路绿化养护	9
第七章 综合管理	9
第四篇 管理养护工作标准	10
第一章 养护日常巡查工作标准	10
第二章 日常保洁工作标准	11
第三章 路基构造物及路面日常保养工作标准	12
第四章 桥涵日常保养工作标准	12
第五章 隧道日常保养工作标准	12
第六章 沿线设施日常保养工作标准	12
第七章 公路绿化日常保养工作标准	13
第八章 路况评定工作标准	13
第五篇 管理养护工作制度及程序	14
第一章 管理养护工作制度	14
第二章 管理养护工作程序	19

第六篇 农村公路桥梁管理养护工作制度	31
第一章 总则	31
第二章 管理责任划分	31
第三章 桥梁养护工程师(或技术员)制度	32
第四章 桥梁检查与评定	33
第五章 桥梁养护工程管理	37
第六章 技术档案管理	38
第七章 应急处置管理	39
第八章 监督检查	39
第七篇 公路养护技术与管理	40
第一章 绪论	40
第二章 路基养护	40
第三章 路面养护	49
第四章 桥梁、涵洞、渡口养护	67
第五章 隧道养护	108
第六章 公路绿化及管护	113
第七章 公路管理养护	115
第八篇 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	131
第一章 总则	131
第二章 术语与符号	131
第三章 养护安全设施	132
第四章 二、三级公路养护维修作业控制区布置	133
第五章 特大桥桥面和隧道养护维修作业控制区布置	134
第六章 平面交叉口养护维修作业控制区布置	134
第七章 养护维修安全作业	135
第八章 桥梁、隧道养护维修安全作业	135
第九章 特殊天气和地区养护维修安全作业	136
第九篇 路政管理制度及相关标准	138
第一章 路政管理制度	138
第二章 路政管理工作标准	165
第三章 路政队伍建设工作标准	165
第四章 路政装备管理工作标准	166
第五章 路产路权维护管理工作标准	167
第六章 路政文明服务工作标准	170
第七章 路政内业整理工作标准	171

第十篇 农村公路养护工作相关预案	172
第一章 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	172
第二章 农村公路养护防汛抢修工作预案	174
第三章 农村公路养护桥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77
第四章 农村公路除雪防滑应急预案	178
第五章 农村公路养护春运应急预案	180
附录 A 养护图表上墙内容	182
附录 B 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用表	187

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应遵循“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养结合、预防为主、保障畅通、保障质量、保障安全”的原则。

公路养护工作应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科学养护、保障畅通、保障质量、保障安全”的原则，做到“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科学养护、保障畅通、保障质量、保障安全”。

一、公路养护的技术政策

1. 因地制宜、就地取材、充分利用原有工程材料设施，降低养护成本。
2. 推广应用先进的养护技术和科学的管理方法，改善养护生产手段，提高养护技术水平。
3. 重视综合治理，保护生态环境，路旁景观和文物古迹，防止环境污染，注重节能减排。
4. 全面贯彻执行公路桥梁管理养护工作有关制度，加强桥梁的检查、维修、加固和改造，逐步消灭危桥。
5. 公路养护工程设计，应符合现行《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03)的规定，公路施工时应注意社会环境，保障公路畅通。
6. 加强以路面养护为中心的全面养护。

二、公路养护的原则

1. 认真开展路况调查，分析公路技术状况，针对病害产生的原因和后果，采取有效、先进、经济的技术措施。
2. 加强养护工程的勘测工作，各种材料试验及施工质量检验和监理，确保工程质量。
3. 推广路面、桥梁管理系统，逐步建立公路数据库，实行内业监控，实现决策科学化，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最大的经济效益。
4. 推广CBM-1系统，实施公路的科学养护与规范化管理，改变现有公路面管，提高公路的整体服务水平。
5. 认真做好公路交通情况调查工作，积极开发、采用自动化观测和计算机处理技术，为公路规划、设计、养护、管理、科研提供各方面提供全面、准确、连续、可靠的交通情况信息资料。
6. 改革养护生产组织形式，管好、用好现有的养护机械装备，积极引进、改造、研制养护机械，逐步实现养护机械装备标准化、系列化，以保障养护工程质量，提高养护生产效率，降低劳动强度，改善劳动环境。

第一篇 绪 论

第一章 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指导方针和政策

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的指导方针是:建养并重,分级管理,健全体制,提高质量,依法治路,保障畅通。

公路养护工作应根据积累的技术经济资料进行科学分析,预先防范,消除导致公路损毁的因素,增强设施的耐久性,提高抗灾能力。

一、公路养护的技术政策

1. 因地制宜、就地取材,充分利用原有工程材料设施,降低养护成本。
2. 推广应用先进的养护技术和科学的管理方法,改善养护生产手段,提高养护技术水平。
3. 重视综合治理,保护生态平衡、路旁景观和文物古迹,防止环境污染,注意少占农田。
4. 全面贯彻执行公路桥梁管理养护工作有关制度,加强桥梁的检查、维修、加固和改善,逐步消灭危桥。
5. 公路养护工程设计,应符合现行《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03)的规定,公路施工时应注重社会效益,保障公路畅通。
6. 加强以路面养护为中心的全面养护。

二、公路养护的原则

1. 认真开展路况调查,分析公路技术状况,针对病害产生的原因和后果,采取有效、先进、经济的技术措施。
2. 加强养护工程的前期工作、各种材料试验及施工质量检验和监理,确保工程质量。
3. 推广路面、桥梁管理系统,逐步建立公路数据库,实行病害监控,实现决策科学化,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最大的经济效益。
4. 推广 GBM 工程,实施公路的科学养护与规范化管理,改变现有公路面貌,提高公路的整体服务水平。
5. 认真做好公路交通情况调查工作,积极开发、采用自动化观测和计算机处理技术,为公路规划、设计、养护、管理、科研及社会各方面提供全面、准确、连续、可靠的交通情况信息资料。
6. 改革养护生产组织形式,管好、用好现有的养护机具设备,积极引进、改造、研制养护机械,逐步实现养护机械装备标准化、系列化,以保障养护工程质量,提高养护生产效率,降低劳动强度,改善劳动环境。

7. 加强对交通工程设施、服务管理设施等的设置、维护、更新工作,保障公路应有的服务水平。

第二章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的分类

目前,我国农村公路在技术等级和实用功能上差异比较大,经济发达的乡村,其农村公路技术等级较高,而且交通量和轴载都比较大,可以按同等级的普通公路来进行公路的养护维修;而在经济欠发达地区的农村公路,大部分是四级公路或等外公路,交通量较小,重载车比例不大,交通的使用者主要为行人、畜力车、农用机械、农用车和少量汽车,所面临的最主要问题是进行路面硬化,因此,为了能更好地结合农村公路养护现状,将养护维修分为两大类:

1. 技术等级为三级或三级以上的农村公路养护维修按工程性质、规模大小、技术难易程度划分为小修保养、中修、大修、和改建工程。
2. 四级以及等外的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作内容可以分为小修保养、恢复更新和改建工程。

第二篇 管理养护工作职责

第一章 县乡公路管理处养护职责

1.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制定适合本地公路养护的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和工作标准。
2. 负责编制农村公路养护计划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计划执行中发生的问题。负责农村公路养护工作的检查和奖惩,采取措施保证农村公路安全、畅通。
3. 负责对本单位职工和农村公路养护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4. 负责调查研究和统计上报农村公路情况。
5. 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 H10—2009)要求,负责对管辖路段养护承包单位的生产完成情况进行考核与监督,使其达到路面整洁、无坑槽,路基线形清晰、边坡稳定坚实、排水畅通,构造物完好无损,桥涵无跳车、桥面清洁、无积水、构部件完好,沿线设施整洁、齐全,绿化管护良好,小型水毁及时修复。
6. 认真执行公路养护巡路制度,制定本单位养护巡路计划、目标和实施方案;保证管辖路段路基、路面、桥涵构造物、标志、绿化以及沿线设施等路况完好。
7. 认真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H20—2007)定期进行路况技术指标调查和路况评定,并做好养护质量的评定工作。
8. 负责制定所管辖公路水毁防治、除雪防滑等灾害性防治预案,并负责组建抢修队伍。
9. 负责所辖公路养护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0. 负责本单位公路养护经费的管理工作。
11. 负责建立本单位台账,加强各类统计资料的整理、分析归档工作。本单位制度上墙、图表齐全,内业资料填写清晰完整,摆放整齐,上报及时。
12. 负责本单位建设,使其达到规划有序、环境优美;生产、办公、生活及文化娱乐设施齐全、完好、面貌整洁,管理规范,实施“三种”:种花、种树、种菜。
13. 负责管辖路段路基、路面、桥涵构造物、标志、绿化以及沿线设施等小型病害维修。
14. 负责全区农村公路的路产、路权的执法工作。
15. 加强路政巡查,依法保护农村公路路产路权不受侵害。
16. 执行上级安排的其他公路养护工作。

第二章 乡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办公室工作职责

1. 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公路建设、养护、路政管理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

订具体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本辖区内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检查考核办法,建立健全管理养护责任制。

2. 负责本辖区内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的组织领导,并负责本辖区内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的协调、监督工作,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3. 筹措乡道、村道养护资金,用于乡道、村道的日常养护和大、中修工程的配套。

4. 加强路政巡查管理,依法保护农村公路路产路权不受侵害。

5. 负责本辖区内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管理,实行专户存储,单独建账,单独核算,并协助做好县道管理养护和上级补助养护工程项目的实施。

第三章 养护工作管理人员岗位工作职责

一、农村公路管理处主任工作职责

1. 负责农村公路管理处全面工作。

2. 宣传贯彻执行农村公路管理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

3. 及时为局党委在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方面的决策提供可靠的依据,确保局党委的决策意图得到有效落实。

4. 组织全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不断学习和掌握新知识、新技术,提高业务水平。

5. 负责全区农村公路路政执法工作,制定工作计划、目标、措施。

6. 指导、监督、审核路政审批有关事宜。

7. 负责对农村公路养护质量的指导、监督和验收工作。

8. 负责编制全区农村公路养护计划,搞好经费预算,确保养护经费的节约使用。

9. 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农村公路管理处副主任工作职责

1. 协助农村公路管理处主任抓好队伍建设。

2. 按照分工,协助管理处主任贯彻执行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带领全处人员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3. 按照分工,抓好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工作任务的具体落实。

4. 按照分工,抓好全处工作人员的政治理论、法律、法规和有关业务知识的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全处工作人员政治思想素质和业务技能。

5.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农村公路管理处外业工作人员工作职责

1.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公路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不断提高业务水平。

2. 负责监督检查分管工程质量、进度等工作,并经常深入施工现场,随时掌握分管工程进展和养护质量情况,解决工程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各类问题,对关键性的重大事件及时向有关领导汇报。

3. 做好日常检查和定期检查的日程安排和原始记录、资料整理工作,并根据有关制度、

办法对项目办、监理办、施工单位工作情况进行检查,形成书面材料向有关领导汇报。)

4. 协调所分管工程业主、设计、施工、监理各方的关系,确保工程的顺利进行。

5. 负责管理和依法保护本辖区路产路权,维护公路的完好和安全畅通;依法制止和查处各种违章利用、侵占、污染毁坏公路设施的行为。

6.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农村公路管理处内业工作人员工作职责

1.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公路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不断提高业务水平。

2. 对竣工工程档案进行整理、归档、保管,便于有关部门查阅调用。并负责对有关工程资料进行收集、整理、立卷和归档工作。

3. 对乡镇农村公路内业资料工作进行指导,按施工进度随时检查各参建单位档案归档情况,对竣工农村公路项目资料进行接收和移交。

4. 负责收集、整理路政管理资料,整理、分析、传递、反馈路政管理信息。

5. 建立健全路政档案业务台账,全面、准确、及时编制、上报路政统计资料,并做出分析。对人民来信、来访、咨询举报等要认真作好记录并及时办理。

6.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乡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办公室工作人员工作职责

1.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养护工作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 搞好辖区农村公路养护工作,及时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养护任务,全面搜集和系统整理公路养护材料。

3. 对辖区农村公路养护计划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 负责上报各种统计资料;按时完成上级规定的各种旬报、月报、季报和年度报表,及时填写原始记录和统计台账,整理汇编历史资料,搞好统计资料的立档备案。

5. 经常深入养护线路、施工工地,随时掌握公路管理养护工作动态。

6.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站所公路养护人员职责

岗位人员职责包括主任、统计员、质量安全检查员、材料机具保管员、巡路员、养路员六类人员。

(一) 养护主任职责

1.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路管理养护的政策、法律、法规,负责养护本单位的全面工作。

2. 熟悉本单位的工作范围,掌握养护各项工作的工作标准,确定岗位分工,制定工作计划,对各项工作进行检查、考核。

3. 带领全养护处人员完成全年养护及其他工作任务。

4. 负责组织本养护处政治、文化业务学习。

5. 做好上级指示和精神的传达及宣传工作。

6. 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统计员职责

1. 负责各种养护台账、图表、资料整理及报表的填报工作。
2. 负责交通量的调查工作。
3. 负责本站养护费用的领取和发放、养护成本统计核算工作。
4. 负责全养护处人员的考勤管理工作。
5. 完成主任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质量、安全检查员职责

1. 负责养护作业质量检查和安全生产检查。
2. 负责对管辖路段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H20—2007)进行路况技术指标的调查,认真填写调查记录表并及时上报。
3. 发现存在安全隐患和事故苗头现象,及时向养护主任汇报并提出合理建议,防止各类事故发生。
4.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 材料机具保管员职责

1. 负责材料机具的出入库登记及资产清查,要建账、建卡,建立物责材料登记簿,做到账实相符,保障材料供应。
2. 负责仓库的管理,做到仓库干净,放置有序,并定期进行清理和保养。
3.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 巡路员职责

1. 认真执行公路养护巡路制度,采取不同形式对所管养路段进行全面巡查,巡查次数每天不少于2次,遇到雨、雪、大风等不良天气应增加巡查次数。
2. 发现路面坑槽要及时维修。
3. 发现路基、路面、桥涵构造物及附属设施存在缺陷及时处理或上报县局维修。
4. 巡查中发现的影响车辆通行的公路坍塌、坑槽、水毁、隆起等,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及时采取措施修复。
5. 发现有侵犯路权、损坏路产的现象,要及时制止并填写好巡路记录,及时向路政管理人员和养护处反映情况。
6. 完成主任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 养路员职责

1. 负责所管养路段路基、路面、桥面的保洁工作,及时清除路段内的杂物,如砂、石、玻璃等堆积物,保持路面清洁。
2. 及时扶正公路沿线设施。
3. 对于应急处理路面出现的坑槽,应及时向养护处有关人员报告。
4. 清除路肩高杂草,修补路基小面积水毁部位等。
5. 养护人员有权力阻止各种损坏公路路产的行为,当公路受到损坏后,应及时上报公路养护处。

第三篇 管理养护工作内容

管理养护主要工作任务包括:路面养护、路基构造物养护、桥梁涵洞养护、沿线设施养护、绿化养护、综合管理六个方面。

第一章 路面养护

1. 加强路况巡查,及时发现病害,并有针对性地对病害进行维修处理。发现路面有杂物,要及时清扫,保持路面清洁。
2. 要加强路面保洁工作,定期清扫路面,及时清楚杂物,以保持路面和环境清洁,同时避免坚硬物对路面造成损坏。
3. 清扫的杂物必须集中清除至公路用地范围以外。
4. 应加强路面排水设施的管理养护。发现损坏应及时安排修复,发现堵塞必须立即疏通,雨停后两小时内及时排除雨后的路面积水。
5. 冬季应及时清除路面积雪,路面出现结冰时,要在桥面、陡坡、急弯、平交道口等处撒布除雪防滑材料。

6. 研究分析路面病害产生的原因,并有针对性地对病害进行维修处理。对坑槽应当日开挖当日修补,并设置警示标志以保证行车安全。

7. 水泥混凝土路面应对接缝进行适时的保养,填缝料凸出板面、外溢流以及嵌入杂物应予清除和剔除,确保接缝完好,表面平顺。发现填缝料局部脱落时应进行灌缝填补。

第二章 路基构造物养护

1. 必须保持路基土的密实,排水性能良好,各部尺寸和坡度符合要求,及时消除不稳定因素。
2. 加强日常巡视,发现病害及时查明原因,采取有效措施进行修复或加固,消除病害根源。
3. 应加强标准路基整修工作,确保路基边坡坡面饱满、顺适,上下、内外线条清晰醒目,坡脚刷修整齐成线,无洞穴、流沟、坍塌和明显凹凸现象。
4. 夏秋汛期对水毁造成的路基损毁,必须尽快进行修复,确保修复率达到 100%。
5. 加强对构造物的维修与管理,定期对挡土墙、护坡圬工体进行全面检查,并将发现的各种缺陷记录在案。及时清除圬工体勾缝处治,局部损毁的必须在 5 日内完成修复。
6. 要全面加强边沟、截水沟、排水沟、跌水及急流槽、拦水带(水扣)、泄水槽等地面排水设施和明沟、暗沟、渗沟等地下排水设施的管理养护。

第三章 桥梁涵洞养护

1. 保持桥面清洁无积水,无洒落的沙石、秸秆等杂物;桥面小型坑槽及时维修。
2. 保持泄水孔畅通无阻,无淤积杂物。
3. 保持伸缩缝无缝无砂石等杂物填塞。
4. 保持踏步清洁,无杂草。
5. 检查锥护坡有无塌陷、铺砌面有无缺损、勾缝脱落,发现病害适时维修;坡面无垃圾堆放,苔藓、杂草铲除及时。
6. 桥下无秸秆等杂物堆积,垃圾及时清除。
7. 桥头警示桩、桥梁栏杆、扶手和引道护栏(柱)保存完好,外观清洁、无污染;发现撞坏、断裂、松动、错位、缺件等,7天内更换维修。
8. 检查桥下是否有非法挖砂取土现象,基础是否受到冲刷损坏、外漏、悬空、下沉,墩台及基础是否受到生物腐蚀。
9. 检查通航河道墩台是否受到船只或漂浮物撞击而受损。
10. 检查桥头警示桩、桥名牌、总重标志、轴重标志、危桥标志、分道标牌等是否齐全完好。

第四章 隧道养护

1. 检查衬砌的变形和裂缝情况,洞内渗漏水状况,及时进行针对性处治。
2. 检查路面、人行道并修理损坏部分。
3. 检查各种标志、标线及用白色反光材料涂刷部位,如有污染、缺损,及时清扫、修理;添补、刷新。
4. 检查隧道附属设施,维护并确保通风、照明、通信、监控、消防、消声等设施一直处于完好状态。
5. 检查隧道内外排水系统,修理损坏部分,定期疏通,保持畅通。
6. 及时清除隧道内外的塌(散)落物、隧道口边仰坡上的危石、积雪、积水和挂冰。
7. 经常保持洞内各部的清洁,以提高照明和引导视线的效果。
8. 维护洞口减光设施和树木花草的完好。
9. 定期检测洞内有害气体含量、路面亮度、烟雾浓度及噪声值。

第五章 沿线设施养护

1. 沿线交通标志牌、警示桩、轮廓标、道口桩以及防撞护栏应每月擦拭一次,保持位置适当、整洁、醒目。
2. 沿线百米桩、里程碑应每周擦拭一次,遇阴雨天气适当增加次数进行擦拭,保持其清洁、醒目。

3. 经常巡视标志、标线,发现污染后应及时清洗、清扫,保持其完整、清晰。

第六章 公路绿化养护

1. 每天清除绿化带内的杂物,保持清洁。
2. 及时清除杂草,修剪遮挡公里碑、百米桩的高草和遮挡标志牌的树枝。
3. 巡查乔、灌、草有无病虫害发生,发现病虫害及时防治。
4. 修复人为或车辆破坏的草坪和树木。
5. 汛期内及时扶正冲歪的行道树。
6. 定期整形修剪乔、灌、草。
7. 及时清除枯枝及已死亡的树木,发现缺株适时补植。
8. 每年2月底和11月底前浇返青水和封冻水。
9. 定期对乔、灌、草进行适时浇灌。
10. 定期施肥。

第七章 综合管理

1. 负责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H20—2007)定期进行路况技术指标调查和路况评定,并做好养护质量的评定工作。
2. 负责制订适合本单位公路管理养护的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和工作标准。
3. 负责对管辖路段养护承包单位的生产完成情况进行全面考核与监督。
4. 负责对管辖路段路基、路面、桥涵构造物、标志、绿化以及沿线设施等路况进行日常巡查。

第四篇 管理养护工作标准

第一章 养护日常巡查工作标准

1. 人员要求:巡路人员系养护处人员,可以是专职或兼职(视情况确定,建议养护人员兼职),并受养护处主任的领导。巡路人员要具备养护中级工以上的水平,有较强的事业心、责任心,对侵占损坏公路、公路用地及公路设施的行为,要坚持原则,大胆管理。

2. 巡路方法:巡路人员在进行巡路工作时,必须着安全标志服,携带米尺、巡查记录等用品。巡路时注意掌握公路技术状况的变化,对重点结构物和路段的损坏情况做详细记录,巡路结束后,应于当天整理巡路检查记录表,做好交接工作。应每天记录当地的天气预报和实际天气情况。在多风、多雨、多雪、多冰冻的季节,应随时注意天气变化并获取最新气象信息,以便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 巡路内容包括路基、路面、桥涵构造物、标志、绿化、沿线设施等附属设施的完好程度。对影响行车安全的桥涵,作为巡路重点仔细巡查。

(1)路面是否有妨碍交通的堆积物、抛撒物,是否有积水、积雪,是否有影响行车安全的路面病害。

(2)路基是否有水毁冲沟,路肩上是否有种植农作物和堆放任何杂物,路肩草坪是否草丛生,路基是否坡面饱满、顺适,上下、内外线条是否清晰醒目,坡脚刷修是否整齐成线,是否有空洞、冲沟、坍塌和明显凹凸现象,边沟、排水沟是否淤塞,是否保持排水畅通。

(3)桥面是否破损、塌陷,上下部结构是否出现明显病害(混凝土破损、梁板断裂、墙体开裂及原观察中的病害急剧恶化等),桥下是否漏水,桥梁栏杆、伸缩缝、泄水孔是否损坏,桥头警示桩、桥名牌、总重标志、轴重标志、危桥标志、分道标牌等是否齐全完好,桥下河道是否有非法挖砂取土现象等。对一二类桥梁,巡查频率为每天一次,对三四类桥梁,每天不少于两次,对于五类桥梁应专人职守。

(4)百米桩、里程碑、道口桩、警示桩、标志等沿线设施是否歪斜、污染和缺失,行道树是否歪斜、缺土及发生病虫害,标志标牌是否有路树遮挡现象。

巡查过程中,遇有上述情况发生,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单)告知养护单位主任并修复,并在巡查时及时认真填写巡查记录表。发现危及行车安全的重大险情要及时报告养护处或县交通运输局,并在上报的同时,立即在两端设立明显的警示标志,提醒过往车辆注意;警示标志未设立之前,应留人值守现场、指挥交通或指挥车辆绕道,防止意外事故发生,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4. 巡路频率:巡路人员要定人、定时、定路段,一般不准代替。巡查次数每天不少于2次。有特殊情况(雨季或发生洪涝灾害)的,应增加巡路时间。在巡路时间内必须上路巡查,

否则,按缺勤处理。

5. 巡路时不准闲谈、离岗,严禁酒后巡路,每天巡路时要及时填写当日巡查记录表,并向养护处主任及时报告巡路情况,对擅离职守,不负责任,记录不详或伪造记录者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即:一次,口头批评;二次,警告;三次,调离巡路岗位。

6. 养护处及上级交通管理部门应注意加强对巡路人员的培训,使其熟练掌握巡路的内容和方法,并配备必要的设施和车辆。对巡路工作要做不定期抽查,内容包括在岗情况和巡路检查记录等,并定期对巡路工作进行考评。

第二章 日常保洁工作标准

1. 养路员实行带班制度,由日常保洁公司承包,委派专人负责管理,公路站进行监督考核。

2. 养路员出勤时间:

夏季(5月1日—10月1日):

上午7:30—10:30(上午3h)

下午2:30—5:30(下午3h)

冬季(全年除夏季时间以外的时间):

上午8:00—11:00(上午3h)

下午2:00—5:00(下午3h)

遇有检查、政治任务等特殊情况,要按照养护单位主任临时通知执行。

3. 养路员配置:一级路每公里不少于2人,二、三级路每公里不少于1人。

4. 养护处主任为养路员划分保洁责任路段,明确工作内容,制定保洁责任路段表,定期检查考核养路员的出勤及工作情况。

5. 养路员上路作业时,应着醒目的养护标志服,并携带一个锥形标,清扫时放置身后,保障人身安全。

6. 路面、路肩、桥面及涵顶清扫采取机械和人工结合,清扫的杂物必须集中处理,严禁随便倾倒。严禁将杂物扫到土路肩上或者泄水槽和边沟内。

7. 清扫作业要避开交通量高峰时段进行,机械清扫一般要在早8点以前完成。路面清扫时,要尽量减少清扫作业产生的灰尘,避免污染环境,危及车辆和行人安全,必要时应配备洒水机械。为保证安全,严禁在能见度差(如夜晚、大雾天等)的条件下进行人工清扫,以保证养路员安全。根据划分的责任路段,养路员要在6h之内清扫一遍。

8. 雨后的路面积水必须在雨停后2h内及时排除,存在的滞留杂物、泥土等必须在24h内清理。对于经常积水路段巡路时做好记录,报县局养护处采取技术措施,集中处理。

9. 为确保冬季行车安全,应及时将路面积雪予以清除,并排出路肩以外。要注重清除积雪的时限性,一般积雪应在雪停后12h之内全部按要求清除,大的积雪根据实际情况尽快清除。路面出现结冰时,要在桥面、陡坡、急弯、平交道口等处及时撒布防滑砂石及融雪材料等。